

学分要求及查询方式方法

1、各个阶段学分要求

所有医务人员自入院起每年要求继续医学教育学分 25 分（细分如下）：

初级： I 类至少 5 分/年、 II 类 10 分/年、其余 10 分 I、 II 类均可

中级： I 类 10 分/年、 II 类 15 分/年

高级： I 类 10 分/年、 II 类 15 分/年

2、晋升职称对学分的要求（以 2021 年送材料评审聘任为例）

晋升主治：

本科 4 年 所有学分日期应在 2017 年 1 月 1 日-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

硕士 2 年 所有学分日期应在 2019 年 1 月 1 日-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

晋升副高：

本科 5 年 所有学分日期应在 2015 年 1 月 1 日-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

硕士 4 年 所有学分日期应在 2016 年 1 月 1 日-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

晋升正高：

本科 5 年 所有学分日期应在 2015 年 1 月 1 日-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

硕士 5 年 所有学分日期应在 2015 年 1 月 1 日-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

建议所有职称均按每年 I 类 10 分、 II 类 15 分准备

3、学分来源

I 类：参加学术活动/会议、远程教育、外出进修、援藏援疆援鄂援外等。

II 类：参加学术活动/会议、远程教育、外出进修、发表文章、科研、发表与本专业相关著作、援藏援疆援鄂援外等。

学分备注：

（1）院内刷卡授予 II 类学分最多 10 分（超过 10 分按 10 分计算）；

(2) 外出进修 **(需提供进修相关证明)**: 6 个月及以上者视为完成当年继续医学教育; 不足 6 个月每月授予 I 类 2 学分、II 类 3 学分;

(3) 发表文章 **(授予 II 类学分)**: 在有统一刊号 (ISSN、CN) 的期刊发表论文和综述, 按期刊类别授予学分, 并按作者排序第 1 至第 3 作者依次递减 1 学分**(通讯作者等同第一作者)**: 核心期刊(8-6 学分); 非核心期刊(6-4 学分);

(4) 已批准的科研项目 **(授予 II 类学分)**: 在立项当年按以下类别授予学分, 并按课题组成员排序第 1 至第 5 名依次递减 1 学分: 国家级课题(10-6 学分)、省、部级课题(8-4 学分)、市、厅级课题 (6-2 学分);

(5) 有统一书号 (ISBN) 的医学著作 **(授予 II 类学分)**: 每编写 1000 字授予 1 学分 **(需提供书籍)**;

(6) 援藏援疆援外学分授予分值与进修相同, 援鄂视为完成当年所有学分 **(需提供证明材料)**。

4、学分查看方式

(1) 手机查看: 好医生 APP (未录入前纸质学分无法查询、待审核项目无法查询);

(2) 网页查看: ①www.haoyisheng.com (学习网站)

②icme.haoyisheng.com (IC 卡管理网站)

强烈建议选择使用“icme.haoyisheng.com”查看学分;

该网站登录账号为 IC 卡号“2301BXXX”如果不记得密码直接选择“忘记密码”后重置密码。

进入后点击“学分管理”—“学分查询”;

学分内容出现后结合个人手中纸质学分计算年度学分;

部分刷卡学分状态为待审核, 此项需要区卫健委审核, (计算学分时可先纳

入本人当年学分)

5、参加继续医学教育获得的纸质学分录入 IC 卡系统

登录“icme.haoyisheng.com” — “学分管理” — “手工录入非项目学分”
— “根据录入要求填写相关信息” — “授分”

注：“活动时间”一般为发证日期或活动结束日期；

“项目编号”纸质学分上有则填，无则不填（一类学分肯定有）；

“证书编号”纸质学分上有则填，无则不填（一类学分肯定有）；

“学时”(需要自己换算)：I类国家级 1分/3学时、I类省级 1分/6学时、
二类 1分/3学时；

“主办单位”发证机构（论文填写文章主办单位）；

“活动内容”学习的具体项目（论文填写文章标题）；

“备注”论文申请学分备注第几作者，其他纸质学分无需填写。

6、手工录入审核时间：由医务处、科教处通知一般为第二年一季度。

7、自 2020 年起学分无法补学，有需要者务必保证每年 12 月 31 日前获得当年继续医学教育所需要学分。